

2025年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
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 组织部（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区委组织部是主管全区组织、干部、人才、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工作的区委工作机关。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有关组织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组织实施上级有关组织、干部、人才、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工作的法规及党员、干部、人才、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管理规划。

（二）研究和指导党组织建设，探索和指导基层和各类经济组织中党组织的设置和活动方式。加强和完善党内生活制度建设，协调、规划和指导党员教育工作和党建理论研究，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区直机关党的工作，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加强城市、“两新”组织、新兴领域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工作。

（三）联系管理各街道、区直各部门以及其他列入区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和区管干部，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审批、办理区管干部的职务任免、调配、工资、奖励、待遇、退休。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备案审核和宏观管理我区各级党组织协调区委管理的干部。承办相关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

（四）检查、督促组织和干部工作，及时向区委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检查监督全区各级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

（五）指导和落实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制订或参与制订组织、干部、人事、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工作的制度。

（六）贯彻落实干部队伍建设政策，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综合管理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女干部、党外干部和少数民族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做好离退休老干部管理、服务工作。

（七）统一管理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指导全区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等。

（八）综合指导党群团和审判检查、民主党派等机关单位的公务员管理工作。

（九）负责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事管理工作。

（十）制订干部教育培训的规划和有关制度，协调、指导、检查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区管干部及一定层次干部、优秀企业家的培训。

（十一）负责组织、指导、检查、督促和规划全区党员教育工作。

（十二）统筹领导全区人才工作，检查、指导、协调人才工作。

（十三）统一管理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十四）完成区委和市委组织部、市直机关工委、市委老干部局、市人才工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委组织部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组织股、党建股、干部一股（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办公室）、干部二股（老干部管理股）、公务员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干部监督股、人才工作股、信息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20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6.6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7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1.08
		十二、农林水支出	633.4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4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08.19	本年支出合计	2,449.4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241.3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49.49	支出总计	2,449.4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449.49	2,20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1.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6.69	1,11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3.08
20132	组织事务	1,346.69	1,11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3.08
2013201	行政运行	751.24	751.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82.56	35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77	121.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77	121.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9	2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2	64.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	32.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5	28.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24	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08	1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08	1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1.08	14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213	农林水支出	633.42	62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6
21301	农业农村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25.92	62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25.92	625.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45	159.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45	159.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3	6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3.31	9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含上年结余结转金额。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49.49	1,079.55	1,369.9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6.69	751.24	595.44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346.69	751.24	595.44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751.24	75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0.88	0.00	0.88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82.56	0.00	582.5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77	12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77	12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9	2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2	6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	3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5	2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24	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08	0.00	141.08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08	0.00	141.08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1.08	0.00	141.0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3.42	0.00	633.42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25.92	0.00	625.92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25.92	0.00	625.9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45	15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45	15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3	6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3.31	93.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0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3.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77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0.72
		十二、农林水支出	625.5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08.19	本年支出合计	2,208.1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08.19	支出总计	2,208.19

注：表中收入及支出项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08.19	1,079.55	1,128.6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3.61	751.24	362.36
[20132]组织事务	1,113.61	751.24	362.36
[2013201]行政运行	751.24	751.24	0.00
[2013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0.00	12.00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0.36	0.00	350.3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77	121.7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77	121.7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9	25.2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2	64.3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	32.1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7.08	47.08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08	47.08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8.85	28.85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8.24	18.24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140.72	0.00	140.72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0.72	0.00	140.72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0.72	0.00	140.72
[213]农林水支出	625.56	0.00	625.56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625.56	0.00	625.56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25.56	0.00	625.56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9.45	159.4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9.45	159.4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6.13	66.13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购房补贴	93.31	93.31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79.55
[301]工资福利支出	988.85
[30101]基本工资	107.54
[30102]津贴补贴	310.71
[30103]奖金	167.9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3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2.1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113]住房公积金	66.13
[30114]医疗费	5.0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3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0
[30201]办公费	20.00
[30226]劳务费	5.50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
[30228]工会经费	21.00
[30229]福利费	7.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0
[30302]退休费	24.57
[30307]医疗费补助	2.13

注：表中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28.6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20
[30201]办公费	324.40
[30211]差旅费	4.00
[30216]培训费	2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50
[30227]委托业务费	68.2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9.44
[30305]生活补助	577.20
[30309]奖励金	1.0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16
[310]资本性支出	8.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8.00

注：表中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39.05	539.05	0.00	0.00
“三公”经费	3.50	3.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0	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0	1.50	0.00	0.00

注：行政经费、“三公”经费说明详见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 079. 55	1, 079. 55	1, 079. 55	0. 00	0. 00	0. 00	0. 00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小计	1, 079. 55	1, 079. 55	1, 079. 55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福利支出	988. 85	988. 85	988. 85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 00	64. 00	6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6. 70	26. 70	26. 7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表中支出项目类别，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69.94	1,128.64	1,128.64	0.00	0.00	0.00	241.30	
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组织部-小计	1,369.94	1,128.64	1,128.64	0.00	0.00	0.00	241.30	
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	40.35	40.35	40.35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组通〔2016〕75号文件精神，按照市委组织部的部署和要求，我区开展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工作。
综合管理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合理使用综合管理经费，确保部门的正常管理运作，提高部门整体工作效率。
其他领域党组织党建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落实上级工作要求，开展与基层党建紧密相关的工作，保障党建活动和教育阵地建设、党务工作者培训、党建特色品牌创建工作等顺利开展。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132.00	132.00	132.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上级工作要求，及时足额发放离任村干部生活保障补助经费，完善我区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保障机制。确保符合条件的正常离任村干部和聘用干部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村两委干部补贴	445.20	445.20	445.2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加大村党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推动村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让村党组织有足够的经费抓党建、保运作和为群众服务。
村办公经费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加大村党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推动村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让村党组织有足够的经费抓党建、保运作和为群众服务。
社区办公经费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加大社区党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推动社区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让社区党组织有足够的经费抓党建、保运作和为群众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人才工作专项资金	5.37	5.37	5.37	0.00	0.00	0.00	0.00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开展日常人才管理工作，完成人才慰问等工作任务。
引才工作站项目	15.92	15.92	15.92	0.00	0.00	0.00	0.00	加快落实江门市“人才倍增”工程和江海区“人才强区”行动计划，大力引进和培育紧缺适用人才，高标准推进“5+2”重点产业、重点项目发展。
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选调生工作的通知》、《江门市选调生到村任职工作补助资金管理制度》等上级文件要求，落实选调生工作经费，做好选调生到村任职锻炼保障，有效提升选调生素质，加强选调生工作能力及服务群众能力。
领导（挂职）干部慰问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市委组织部的领导干部生病住院探访慰问制度，对我区领导干部生病住院开展探访慰问工作；春节期间对新县挂职干部进行交流慰问，促进对口帮扶地区的干部交流。
老干部管理工作经费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和参加各类老干部活动，组织各类学习调研；对住院、离世老干部进行慰问及中秋、春节期间对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落实老干部关爱慰问工作。
干部培训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有关文件及工作需要，开展全区教育培训工作，定期开办培训班，通过办班综合提升全区各级干部、学员的各方面能力。
春节慰问老干部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春节期间对原市四套班子成员、区副处级以上离退休干部进行慰问，保障老干部退休福利落到实处，提高退休老干部幸福指数及满意度。
春节慰问困难党员经费	10.56	10.56	10.56	0.00	0.00	0.00	0.00	春节期间对全区老、困党员（2025年约为180人）进行慰问，体现党组织对老、困党员的关心关怀。
党代表履职经费	37.60	37.60	37.60	0.00	0.00	0.00	0.00	区级党代表参照市党代表的标准（按每人每年2000元）发放履职经费，确保经费按时足量落到实处，有效提升党代表履职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编办日常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机构编制宣传工作，进一步提升宣传影响力；开展机构编制工作业务培训，提高区直部门及街道分管领导的管理水平；参与及开展与省、市、县（区）各级编办组织的业务学习、工作座谈会及调研交流；完善和推进机关事业单位中文域名管理及实名制系统建设，提高区内机构编制信息化建设水平。
党校日常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等文件的要求，举办相应的培训班，保障党校的日常教学、教研工作正常进行。
江财行〔2021〕29号，2021年全市“两新”组织党建工作保障专项资金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两新党组织有效履行职能，政治引领作用不断增强，党员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两新”组织生产经营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江财行〔2021〕110号，提前下达2022年“两新”组织党建工作保障机制专项资金	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52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两新党组织有效履行职能，政治引领作用不断增强，党员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两新”组织生产经营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江财行〔2022〕17号，2022年市直机关录用选调生到村任职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第一批）	1.18	0.00	0.00	0.00	0.00	0.00	1.18	通过发放补助资金，为选调生在基层任职锻炼期间开展国情调研、教育培训、服务群众等工作提供有力保障，提升基层锻炼工作实效。
江财行〔2022〕67号，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培训及党务干部培训项目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3.15	聚焦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两大主题，开展针对性的示范培训，带动全市各级开展大培训，重点提升基层干部治理能力和党务干部工作水平。
江财行〔2022〕134号，提前下达2023年度市直机关选调生到村任职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	下拨选调生到村任职工作补贴，妥善安置到村选调生，对选调生进行教育培训，组织指导选调生调研国情、服务群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行〔2022〕136号，提前下达2023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农村基层组织经费）省级补助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发放村“两委”正职政府奖励津贴，提高符合条件的村“两委”正职干部生活水平，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不断巩固。
江财行〔2022〕137号，提前下达2023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专项市级补助资金（江门市村（社区）党员活动经费补助项目）	16.60	0.00	0.00	0.00	0.00	0.00	16.60	保障村（社区）党组织正常开展组织生活，按照每名党员200元的标准给予村（社区）党组织一定的党员活动经费，提升村（社区）党组织组织生活质量，推动村（社区）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提升村（社区）党组织凝聚力向心力。
江财行〔2022〕137号，提前下达2023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专项市级补助资金（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1.57	0.00	0.00	0.00	0.00	0.00	1.57	进一步完善我市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保障机制，激发村干部积极投身乡村振兴的工作热情，解决村干部离任后的生活困难问题，切实把党和政府对广大村干部的关心关爱落到实处。
江财行〔2022〕138号，提前下达2023年党建工作市级补助资金（两新组织区域党委工作经费）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保障园区、商圈市场、商务楼宇等区域党委（党总支）正常开展党建工作，提升区域党委（党总支）的两新组织党建活动质量。
江财行〔2022〕141号，提前下达2023年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50	下拨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江财行〔2022〕153号，调整下达2022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资金（第六批）（百条红色美丽侨村奖补资金）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对获评“江门市红色美丽侨村”的100个村（其中江海区3个）进行奖补，加强红色美丽侨村建设，将美丽侨村建设与红色底蕴有机结合，让红色侨村、美丽侨村、壮美侨史成为江门的亮丽品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行〔2023〕90号， 结算下达2023年下派选调生 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下拨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江财行〔2023〕91号， 调整下达2023年度基层干部 学历提高班学费补助资金	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通过项目实施，向参加基层干部学历提高班的学员进行学费补助，引导更多的基层干部主动提升学历水平，夯实基层执政基础。
江财行〔2023〕95号， 调整下达2023年提升党建引领 基层治理效能资金（驻村 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	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用于保障第一书记开展交流学习、教育培训、联系服务群众等工作，提升第一书记履职能力。
江财行〔2023〕107 号，调整下达2023年提升党 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资金 （从优秀村（社区）党组 织书记中招聘镇（街）事业 编工作经费）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根据《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有关要求，江门市从2022年开始从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中招聘事业编制人员，为保障招录工作，设立从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中招聘镇（街）事业编工作经费，用于支付命题费、考务费等，保障从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中招聘镇（街）事业编制工作人员顺利开展。
江财行〔2023〕113 号，提前下达2024年选调 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 资金（2024年）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5.50	下拨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江财行〔2023〕113 号，提前下达2024年选调 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 资金（2024年度）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下拨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行〔2023〕116号，提前下达2024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社区基层组织经费）省级补助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保障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作用不断增强，贯彻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激励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江财行〔2024〕9号，下达2024年基层干部学历提高班学员学费补助经费	3.04	0.00	0.00	0.00	0.00	0.00	3.04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让更多的基层干部通过学习，提升基层干部能力素质，提高适岗率，确保当年完成补贴发放工作。
江财行〔2024〕10号，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市级补助资金（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69.83	0.00	0.00	0.00	0.00	0.00	69.83	进一步完善我市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保障机制，激发村干部积极投身乡村振兴的工作热情，解决村干部离任后的生活困难问题，切实把党和政府对广大村干部的关心关爱落到实处。
江财行〔2024〕10号，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市级补助资金（江门市村（社区）干部学历教育补助项目）	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48	为激发村（社区）干部提升学历的积极性，对参加五邑大学学历提高班的村（社区）干部进行补助，推动我市村（社区）干部学历整体水平逐步提升，村（社区）干部能力水平逐步提高。
江财行〔2024〕10号，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市级补助资金（江门市村（社区）党员活动经费补助项目）	16.46	0.00	0.00	0.00	0.00	0.00	16.46	保障村（社区）党组织正常开展组织生活，按照每名党员200元的标准给予村（社区）党组织一定的党员活动经费，提升村（社区）党组织组织生活质量，推动村（社区）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提升村（社区）党组织凝聚力向心力。
江财行〔2024〕10号，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市级补助资金（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43.20	0.00	0.00	0.00	0.00	0.00	43.20	按比例配套省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增强村党组织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提升村党组织提升党组织组织力、号召力、凝聚力，推动党员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行〔2024〕10号，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市级补助资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34.80	0.00	0.00	0.00	0.00	0.00	34.80	为增强社区党组织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按比配套省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提升社区党组织提升党组织组织力、号召力、凝聚力，推动党员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江财行〔2024〕41号，下达2024年市直机关录用选调生到村任职工作市级财政补助	6.83	0.00	0.00	0.00	0.00	0.00	6.83	下拨选调生到村任职工作补贴，妥善安置到村选调生，对选调生进行教育培训，组织指导选调生调研国情、服务群众。
江财行〔2024〕46号，调整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资金（县（市、区）村（社区）干部档案管理中心建设补助经费）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按时拨付补助经费，提高村（社区）“两委”干部档案信息的完整性和可利用性，提升村（社区）基层干部队伍建设水平，推动建设基层党组织更加有力，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更加牢固。
江财行〔2024〕46号，调整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资金（村民小组党建示范点创建补助经费）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村民小组党建工作的指导意见》（粤组通〔2024〕5号）精神，支持各县（市、区）各选取1个村民小组开展党建示范点建设，切实加强村民小组党建工作。按时拨付补助经费，加强村民小组阵地建设，提高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质量，进一步提升联系服务群众的能力，把村民小组团结在村党组织周围。
江财行〔2024〕68号，调整下达2024年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资金（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	按时拨付补助经费，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加强教育培训、联系服务群众等工作，进一步提升驻村第一书记的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助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江财行〔2024〕75号，结算下达2024年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88	下拨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行〔2024〕90号，调整下达2023年度基层干部学历提高班学费补助资金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	通过项目实施，向参加基层干部学历提高班的学员进行学费补助，引导更多的基层干部主动提升学历水平，夯实基层执政基础。
江财行〔2024〕94号，提前下达2025年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8.56	8.56	8.56	0.00	0.00	0.00	0.00	下拨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江财行〔2024〕115号，提前下达2025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组织口）省级补助-社区“两委”正职政府奖励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作用不断增强，贯彻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激励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江财行〔2024〕115号，提前下达2025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组织口）省级补助-村“两委”正职政府奖励津贴	0.36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发放村“两委”正职政府奖励津贴，提高符合条件的村“两委”正职干部生活水平，将组织的关心关爱落到实处，引导村“两委”正职干部进一步发挥作用，推动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不断巩固。

注：表中支出项目类别，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449.49万元，比上年增加75.31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收入增加；支出预算2,449.49万元，比上年增加75.31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5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22.2%，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精神，合理压减“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5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精神，合理压减公务接待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39.05万元，比上年增加104.11万元，增长23.9%，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收入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71.4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959.38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万元，主要是无固定资产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